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久龙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6,921.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8,888.01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

关联董事张久龙先生、袁晓林先生、刘毅先生和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0 年提取减值准备的报告》

会议同意该议案，公司 2020 年期初减值准备余额为 11,057.21 万元，本期增加减值准备 908.56 万元，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33.24 万元，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 万元。因此，2020 年期末减值准备为余额为 11,922.53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关联董事张久龙先生、袁晓林先生、刘毅先生和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投资工作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2020 年人力资源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2,259,790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61,612,989.50 元(含税)。公司 2020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32.62%。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预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5)。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投资理财计划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人民币(即任一时间点投资本金余额不超过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活动，主要用于购买相对低风险的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本事项经董事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授权事宜在董事会没有做出新的批准之前跨年度持续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相关信贷业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办理相关信贷业务（不含独立批准的公司债、中期票据、超短融等)，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办理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即任一时间点公司银行贷款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其体每笔信贷额度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授权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管理层考核结果及 2021 年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0 年度报告》及《2020 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临 2021-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投资工作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劳动用工及人力成本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关联交易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张久龙先生、袁晓林先生、刘毅先生和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公告》(编号：临 2021-017)。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124.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94.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信永中和具有专业的知识，丰富的工作经验，内部规范的工作秩序，续聘信永中和，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金砖一创(厦门)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受让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0)。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1 年度农网改造升级工程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下达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资金 14131.432 万元。此外，公司自筹资金 3532.858 万元，共计 17664.29 万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张久龙先生、袁晓林先生、刘毅先生和谭卫国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2021 年度农网改造升级工程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拟定 2021 年 5 月 7 日下午 3 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1-022)。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188,880,147.80 元，2020 年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19,955,373.73 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2,259,790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61,612,989.50 元(含税)。公司 2020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32.6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现金分红的资金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资金需求和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且决策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严格履行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和股东的期望。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1-020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类型：收购股权、增资扩股。
- 交易简要内容：在四川巨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股份”)和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科贸”)股设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相关各级子公司股权整合的情况下，根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巨能科贸 100%股权的模拟评估结果，对巨能科贸 100%股权的投资前估值为 60,000 万元。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众资本”)、金砖一创(厦门)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砖一创基金”)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合计 50,000 万元通过股权收购和增资扩股方式投资巨能科贸(以下简称“本次投资”)，其体为：(1）收购四川巨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巨能科贸部分股权，其中，爱众资本以 5,320 万元收购巨能股份所持巨能科贸 8.8667%股权，金砖一创基金以 4,180 万元收购巨能股份所持巨能科贸 6.9667%股权。(2)对巨能科贸增资扩股，其中，爱众资本以 22,680 万元对巨能科贸增资，增资部分占本次投资后巨能科贸股权比例的 22.5672%，结合所收购的巨能科贸股权，本次投资后，爱众资本共持有巨能科贸 27.8607%的股权；金砖一创基金以 17,820 万元对巨能科贸增资，增资部分占本次投资后巨能科贸股权比例的 17.7313%，结合所收购的巨能科贸股权，本次投资后，金砖一创基金共持有巨能科贸 21.8905%的股权。本次投资涉及的巨能科贸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为权益交割日。

为实施本次投资，巨能股份和巨能科贸需将下属企业进行整合，将目前不是由巨能科贸持股、而在本次投资范围内的公司之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将由巨能科贸持股而不在本次投资范围内的公司，由巨能科贸予以剥离，以使巨能科贸的各级子公司符合本次投资范围。即通过巨能股份和巨能科贸的整合后，本次投资范围内的各公司明细如下：

序号	本次投资范围内公司名称	备注
1.	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投资前，巨能股份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2.	四川达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3.	达州市金洋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4.	达县天华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5.	四川省兴文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6.	珙县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7.	叙永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8.	古蔺县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9.	望奎巨能生物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
10.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巨能股份持股 70%，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70%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11.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中泰燃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巨能股份持股 31%，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49%，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31%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12.	依兰泰利达加气站有限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巨能股份持股 49%，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51%，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49%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13.	凌源市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巨能股份持股 55%，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55%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14.	凌源市泰利农业有限公司	是凌源市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公司，凌源市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
15.	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100%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16.	克山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是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过将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整合为巨能科贸的全资子公司后，该公司随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纳入本次投资范围
17.	四川御鼎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是巨能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巨能股份应将该公司的 100%股权整合至巨能科贸名下

巨能股份拟作出承诺，本次投资完成后，巨能科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20,100 万元（即 2022 至 2024 年度按前述约定计算的每年平均净利润不低于 6,700 万元)，并且，前述对巨能科贸的承诺利润还应剔除或增加下列因素：

1、本次投资后，巨能科贸以爱众资本和金砖一创基金所缴付的增资款投资于本次投资范围之外的主体形成的损益。

2、巨能科贸以爱众资本和金砖一创基金缴付的增资款用以生产经营相关的补充流动资金，超过 3,000 万元 / 年的额度时，以其所使用超过前述额度增资款的金额，由巨能科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年化贷款基准利率的标准承担相应资金成本。

3、巨能科贸收取爱众资本和金砖一创基金缴付增资款的银行账户所产生的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收益。

4、本次投资前，巨能科贸是巨能股份的平台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管理团队和工作人员；本次投资后，巨能科贸将建立相应法人治理结构和使用办公场地，从而增加巨能科贸的相应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场地及办公费用、人员薪酬福利、差旅费用、增资款印花税等)。因此，在计算巨能科贸应补偿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的承诺业绩时，巨能科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应加上巨能科贸相应年度经审计的单体报表所披露的相应成本费用。

巨能股份就巨能科贸在相关会计年度的净利润未达承诺利润的补偿方式：

(1)本次投资完成后，若巨能科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相关因素予以剔除或增加后的净利润低于 6,000 万元的，则差额部分由巨能股份按下列方式以现金向爱众资本补偿，并在巨能科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应向爱众资本补偿的金额 =[(6,000 万元 - 权益交割前净利润)-2021 年实现净利润] × 9 × 27.86%

注：= 1 * GB3 ①上述公式中所称“权益交割前净利润”，指巨能科贸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权益交割日期间经审计的净利润。

= 2 * GB3 ②上述公式中所称“2021 年实现净利润”，指巨能科贸自权益交割日次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相关因素予以剔除或增加后的净利润。

本次投资完成后，若 2022 至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相关因素予以剔除或增加后的净利润合计低于 20,100 万元，则差额部分由巨能股份按下列方式以现金向投资人补偿，并于目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即巨能股份若需向爱众资本支付目标公司 2021 年度、2022 至 2024 年度的业绩补偿时，将前述各年度的业绩补偿合并一次性支付)：

应向爱众资本补偿的金额 =(20,100 万元 -2022 年至 2024 年实现净利润)÷20,100 万元 × 60000 万元 × 27.86%

注：上述公式中所称“2022 年至 2024 年实现净利润”，指巨能科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相关因素予以剔除或增加后的净利润。

(3)若巨能科贸向爱众资本支付现金补偿逾期达 30 日的，则在巨能股份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况下，爱众资本还有权要求原股东予以股权(或股份)补偿：

应向爱众资本补偿股权 / 股份数量 = 未付爱众资本的现金补偿金额 ÷ 本次投资估值计算的每一元出资额或者每股价格(60,000 万元 ÷ 2,600 万元或万股)

注：本次投资完成后，巨能科贸发生除权事项导致的注册资本变更的，上述巨能股份应向爱众资本补偿股权或者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本次投资完成后，若巨能股份 2021 至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超过 29,000 万元的，则超过部分均归属巨能股份。

本次投资完成后，巨能科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的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并经巨能科贸的全体股东协商一致后，由巨能科贸股东会决定聘请。

基于爱众资本可以通过本次投资为公司拓展燃气业务，而金砖一创基金主要以财务投资的区别，爱众资本拟与金砖一创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约定，若在金砖一创基金进入退出期(起算时间不早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后，仍持有巨能科贸股权的，爱众资本就金砖一创基金所持股权予以全部受让，受让价格按照以下孰高者计算：①爱众资本及金砖一创基金共同聘请的评估机构以市场公允价值评估确认的评估值；②金砖一创基金就爱众资本拟受让的全部股权所支付的投资款。

若巨能科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成功完成资本运作，上述巨能股份的业绩承诺、超额利润分配、爱众资本受让金砖一创基金所持巨能科贸的股权等均终止履行，以使巨能科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之监管要求。若巨能科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各方应恢复原终止的相关内容，并且该等内容应被视为从未被调整、修改、中止或者终止，以确保各方各权利的实现。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宜的议案》。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工商注册情况

(1)企业名称：四川巨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189 号 F2 栋

(4)法定代表人：曾国勇

(5)注册资本金：10650 万元

(6)经营范围：天然气开发及供应；压力管道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所持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曾国勇	6,817.99	64.02
2	其他自然人股东	3,732.01	35.04
3	达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00.00	0.94
合计		10,650.00	100%

3、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

巨能股份设立于 1998 年 8 月，系四川省最早经营城市民用燃气的民营企业之一。其业务区域覆盖四川达州、宜宾、泸州、绵阳、巴中等川内 10 个地市州以及山东、湖南、内蒙、黑龙江、辽宁、河北等 11 个省(区)，涵盖 48 家(独资、控股、参股)分公司，即：燃气板块；石化板块；金融板块；生物燃气生态能源板块。

4、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巨能股份总资产 122,561 万元，净资产 38,586 万元，营业收入 53,735 万元，净利润 1,65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关系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 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工商注册情况

(1)名称：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曾国勇

(4)注册资本：2,600 万元

(5)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 51 号倍特大厦 20 楼

(6)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策划、设计；建筑安装工程设计、施工；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希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体育用品；燃气气源的趸售(不含非燃料用途的天然气)；电力供应；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维修；租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营业期限：2007 年 10 月 29 日至 3999 年 01 月 01 日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所持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巨能股份	2,600	货币	100%
合计		2,600	-	100%

3、主要经营情况介绍

巨能科贸系巨能股份旗下城市燃气公司的投资平台和燃气经营管理公司，主要运营县城城市燃气，其旗下子公司多位于四川达州市、泸州市、宜宾市和黑龙江省部分城市并经营城镇燃气和 CNG、LNG 加气业务。

4、主要财务指标

近一年及一期资产负债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万元)	57,636.43	61,286.35
2	负债总额(万元)	46,950.26	41,961.81
3	净资产(万元)	10,686.17	19,324.54

近一年及一期主要利润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营业收入(万元)	28,524.90	39,750.98
2	净利润(万元)	2,375.77	4,439.04

备注：以上财务数据经过模拟合并调整，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计并出具了 XYZH/2021CDAA30072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评估基本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北京经纬仁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此收购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出具《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经纬仁达评报字(2021)第 2021112025 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本资产评估报告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2020 年 9 月 30 日，巨能科贸母公司口径总资产账面价值 16,751.23 万元，评估价值 76,970.22 万元，评估增值 60,218.98 万元，增值率 359.49%；总负债账面价值 15,658.99 万元，评估价值 15,658.99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1,092.24 万元，评估价值 61,311.23 万元，评估增值 60,218.98 万元，增值率 5,513.33%。巨能科贸合并口径总资产账面价值 57,636.43 万元，评估增值 19,333.79 万元，增值率 33.54%；净资产账面价值 10,686.17 万元，评估增值 50,625.06 万元，增值率 473.74%。

评估增值的原因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科目的变化。巨能科贸母公司为持股平台公司，主要业务均在下属子公司开展，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审计报告》(XYZH/2021CDAA30072 号)，母公司口径报表层面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而本次评估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并且对在正常经营的下属公司选取收益法作为评估结论，由于长期股权投资中的部分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来预期收益较好，因此造成评估值增值。

2、评估方法

由于巨能科贸公司只是一个投资公司，无具体的经营业务，主要收入来源于下属二级子公司，所有子公司价值均以长期股权投资反映。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下属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14 家(不含三级子公司 1 家)，包括全资子公司 10 家、控股子公司 2 家和非控股公司 2 家(非控股公司 2 家实质是内部交叉持股，均达到了控股标准)。被投资单位名称和评估方法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评估方法	定价方法
1	四川达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2	达县天华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3	达州市金洋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4	四川省兴文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5	珙县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6	叙永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7	古蔺县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8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	7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9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中泰燃气有限公司	31%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0	依兰加气站有限公司	49%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1	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1-1	克山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2	凌源市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	55%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3	望奎巨能生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14	四川御鼎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此方法适用于无实质性经营的管理公司巨能科贸公司以及下属二级、三级子公司。

(2)收益法

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由于企业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了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根据企业历史经营数据、内外部经营环境能够合理预计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并且未来收益的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此方法适用于巨能科贸下属的正常经营的部分二级子公司。

本次评估的巨能科贸公司仅适用于资产基础法评估；下属二级、三级子公司部分选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3、评估假设

(1)假设从 2020 年 9 月 30 日将下列对外投资按其投资额转让给巨能科贸之母公司四川巨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对外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额	持股比例	备注
1	四川省万源市巨能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巨能科贸全资子公司
2	大庆巨能天然气调峰储配有限公司	1,386,000.00	100%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假设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巨能科贸以 69,897,960.00 元的对价向本公司之母公司四川巨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其持有七家主体的股权，并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处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1CDAA30072 号《审计报告》模拟报表未考虑巨能股份对这七家主体的实际取得方式，即不考虑原巨能股份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以及可能存在的商誉影响，七家主体及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所持有的股权比例	账面价值	备注
1、	四川御鼎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982,789.82	
2、	凌源市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	55%	2,475,001.99	
3、	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	
4、	克山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100%	-	克山巨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燃气有限公司	70%	14,041,432.15	
6、	黑龙江中油泰利达中泰燃气有限公司	31%	9,123,768.60	
7、	依兰泰利达加气站有限公司	49%	5,339,867.85	

4、对评估情况的分析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为北京经纬仁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针对标的资产，评估机构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由于母公司巨能科贸为平台管理公司，无实质经营业务，因此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

(4)本次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协议。为实施本次投资，在符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都市巨能科技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事宜的议案》实质性内容的情况下，授权爱众资本与相关当事人协商签署本次投资的相关协议，并与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签署合作协议。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参与投资巨能科贸项目，是落实公司“公用事业 +”战略目标的又一战略举措。公司成功打开达州市、泸州市、宜宾市、哈尔滨市、齐齐哈尔市等燃气市场，有利于公司在四川省、东北省范围内的市场拓展和市场整合，对于公司提高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稳健、现金流充裕，本次交易对公司当前财务和经营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随着各地燃气公司建设发展，相关燃气业务区域未来燃气市场有较大增长空间。本次收购能够实现公司业务规模和利润水平的提升，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有利于保护公司股东利益。

六、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最终能否完成协议的签署实施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督促爱众资本积极推进与相关当事人的协商，并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的情况及时发布有关进展公告。

(二)相关经